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利控股”）九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通讯方式）通知于2015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在江阴国际大酒店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全体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会议由公司九届董事会召集。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四川华亨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九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8日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有关情况于2015年6月9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四川华亨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亨数码”）拟以2,214.35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本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华亨数码100%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四川拓兴杰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九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8日通过了《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

子公司的议案》，有关情况于2015年6月9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四川拓兴杰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兴杰数码”）拟以2,688.07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本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增资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蜀都银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仍持有拓兴杰数码100%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四川信利汇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九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8日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有关情况于2015年6月9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四川信利汇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利汇数码”）拟以10,728.30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本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增资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蜀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仍持有信利汇数码100%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8日